

拒絕直銷推廣表格

日期： \_\_\_\_\_

致：香港郵政總局信箱 400 號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拒收要求處理組

傳真：2806 5475

**重要事項：**

1. 若閣下不希望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將閣下的資料用於或提供予其他人士作直銷推廣用途，請填妥並交回本表格。
2. 請為每個與閣下有關係的獨資公司或合夥公司帳戶另行填寫表格。
3. 請注意，如閣下選擇拒絕將資料用於直銷推廣，除於分行外，本行將不能向你提供任何產品資料或任何特惠利率、特別優惠、現金券、禮物、營銷講座或活動等資訊。

本人不欲貴行將本人的個人資料用於直銷推廣用途 / 本人不欲收到貴行經以下途徑發出的任何直銷推廣資料或訊息\*：

電郵，請提供電郵地址： \_\_\_\_\_

短訊，請提供流動電話號碼： \_\_\_\_\_

所有途徑(包括電郵、郵寄、短訊、電話)

\* 如閣下無在以上任何方格內以剔號顯示閣下的選擇，即視作選擇「所有途徑」。

客戶全名\*\*： \_\_\_\_\_

帳戶號碼\*\* \_\_\_\_\_

\*\* 請提供客戶全名及完整的帳戶號碼，否則我們未必能找出閣下的帳戶紀錄以作更新。

部分香港身份證 / 護照號碼： \_\_\_\_\_

(請提供首五個英文字母 / 數字(例如 A1234))

聯絡電話號碼： \_\_\_\_\_

(備註：我們僅會在處理閣下的拒收要求並必需時才聯絡閣下。)

客戶簽署： \_\_\_\_\_

以上是閣下目前就是否接收直銷推廣聯繫或資訊所作出的選擇，並將取代閣下以往曾向本行表明的選擇。請注意，閣下以上選擇適用於本行不時修訂的資料政策通告內列明的各類產品、服務及 / 或項目的直銷推廣。此外，請參閱該通告所述哪些個人資料可能會用於直銷推廣，以及哪些人士可能會獲提供閣下的個人資料作直銷推廣用途。